

聚力五大建设

共话政法担当

市委政法委 漯河日报社 联合主办

聚焦“四大检察”履职 护航高质量发展

——访舞阳县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春志辉

2026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也是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关键之年。中央政法工作会议对提升法律监督质效、强化检察履职提出了新要求。作为基层检察机关，舞阳县人民检察院如何立足检察职能，落实上级部署，在服务县域经济社会发展中展现新作为？近日，舞阳县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春志辉接受了专访。

问：在年初召开的检察工作会议上，您提出了“四大检察”协同发力的工作思路，能否请您解读一下？

答：2026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也是舞阳全面提质、整体跃升的关键之年。面对新形势、新任务，舞阳县人民检察院将在县委和市人民检察院的坚强领导下，锚定“四大检察”协同发力这一核心目标，紧扣“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的基本价值追求，以开展“高质效检察管理和规范化建设提升年”活动为契机，推动刑事检察更加优质高效、民事检察更加精准有力、行政检察更加深化监督、公益诉讼检察更加彰显效能，努力为县域经济社会发展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法治保障。

问：服务中心大局是检察机关的政治责任。舞阳县人民检察院将如何找准切入点提升服务保障的精准度？

答：我们将自觉把检察工作置于全县发展大局中谋划推进。一是聚焦平安

舞阳建设，严厉打击危害国家安全、暴力恐怖及严重影响群众安全感的犯罪，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同时深化认罪认罚从宽制度适用，减少社会对立面对，促进社会内生稳定。二是聚焦优化营商环境，依托“检察护企”专项行动，依法平等保护各类经营主体，特别是针对我县盐化工、食品加工等优势产业，严厉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伪劣商品犯罪，通过“送法进企业”“法治体检”等方式，帮助企业防范化解经营风险。三是聚焦乡村振兴，深化“检察官进乡村”工作机制。目前，我院已选派14名优秀检察官定点联系14个乡镇，主动融入“六情直通”社会治理体系，依法惩治涉农领域违法犯罪，守护好农民的“钱袋子”和“米袋子”。

问：舞阳县人民检察院在提升法律监督质效方面有哪些实招？

答：案件质量是检察工作的生命

线。去年，我院多项核心业务质效持续提升。今年，我们将持续做实“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一方面，强化刑事诉讼监督，紧盯立案、侦查、审判、执行等关键环节，严防冤假错案，确保有罪的人受到惩罚、无罪的人不受追究；另一方面，做强民事行政检察，针对群众反映强烈的“执行难”“虚假诉讼”等问题开展专项监督，同时积极探索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模式，通过公开听证、释法说理，实现案结事了、政通人和。

此外，我们将深化数字检察战略，利用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从个案办理向类案监督延伸，提升监督穿透力、扩大监督覆盖面。

问：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提出“探索建立检察机关提起公益诉讼制度”。近年来，该制度已经成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司法制度、检察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舞阳县人民检察院在公益诉讼方面有什么特色亮点？

答：检察公益诉讼制度是习近平法治思想在公益保护领域的生动实践和原创性成果。检察公益诉讼制度维护的公共利益，根本上是人民利益。我们坚持把群众呼声作为第一信号，把群众需求作为第一选择，促进行政机关依法履职，秉持“双赢、多赢、共赢”理念，既守护公共利益，又助力依法行政。

自2025年开始，我院结合党委、政府重点工作，先后打造了“益心护文”“益心同行 检察护航”等品牌，并

以品牌为牵引，聚焦重点领域，紧盯县域古树名木、文物保护，常态化开展线索摸排，助推舞阳文旅发展。依托“益心为公”志愿者检察云平台收集线索，构建了“多方参与 共治共享”的公益保护新格局。整合社会力量，实现其在线索提供、专业咨询等方面的深度参与，助力检察机关高质效办理生态环境、食药安全等领域公益诉讼案件。依托品牌打造、案件办理，用心护家园、用情惠民生、用法守公益，实现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问：加强检察队伍建设既是检察工作现代化的重要内容，也是推进检察工作现代化的重要保障。舞阳县人民检察院如何锻造一支高素质的检察铁军？

答：干事创业关键在人。我们将坚持从严治检不动摇。一是筑牢政治忠诚，始终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确保检察工作的正确政治方向。二是提升专业素能，实施“青蓝相继·人才强检”工程，通过案例研讨、庭审观摩、业务竞赛等方式，培养一批“提笔能写、开口能讲、问案能破”的专家型检察官。三是狠抓纪律作风，严格执行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以零容忍态度查处违纪违法问题，努力锻造一支忠诚、干净、担当的舞阳检察铁军。

本报记者 范子恒 通讯员 邢小楠 整理

市民事检察业务培训班举办

7月15日至17日，市民事检察业务培训班在市人民检察院举办。全市民事检察干警集中参训。市人民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李永波出席开班仪式并作动员讲话。

此次培训采用“理论解读+案例精讲+实战练兵”的模式，课程内容涵盖《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件适用法律问题的解释（二）》《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道路交通事故损害赔偿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二）》《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执行异议之诉案件适用法律问题的解释》的前置解读，对最高人民法院第五十六批指导性案例进行讲解，依托15起实务案件开展3场实操训练，让干警提技能、找差距、

补短板，真正实现学用结合。

参训干警以分组研讨、轮流发言、观点论辩的形式开展深度交流，结合办案经历，围绕法律适用与监督实操难题、新司法解释下的案件审查、事实认定等监督思路以及案件中的价款认定、责任划分、执行审查尺度等各抒己见，有效打通了理论学习与实务办案之间的壁垒。

参训干警纷纷表示，将以此次培训为契机，勤学善思、笃行精进，不断提升专业素养、改进工作作风，高质效办好每一件民事案件，持续提升漯河民事检察工作质效，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民事检察力量。

焦钰景



七月十七日，临颍县人民法院北徐人民法庭立足辖区青少年普法需求，细化普法举措，开展“法庭开放日”活动。图为辖区青少年体验案件审理流程。 张小婷 摄

庭审搬进农家院

步维艰。其借款逾期未还，实属家庭困难所致，并非主观恶意拖欠。因要照顾妻子，老张难以到市区参与庭审，导致案件长期悬而未决，矛盾化解陷入停滞状态。

法官精准破局

为了切实减轻群众诉累，同时让金融机构直观了解老张面临的窘迫处境，承办法官决定将庭审现场搬进乡村院落，就地开展巡回审判，并邀请金融机构工作人员实地见证。

庭审过程中，承办法官耐心听取当事人陈述，全面梳理案件事实脉络，清晰界定借贷双方权利、义务，用通俗易懂的语言释法明理、答疑解惑。老张承认了借款事实，也诚恳表达了主动还款、诚信履约的意愿，但因家庭经济困

难，确实无力一次性清偿全部欠款。

目睹老张家现状后，金融机构工作人员深受触动，同意延长还款期限，并制订灵活的分期还款方案，卸下了老张一次性结清巨款的重担。

感受到法官的用心帮扶和金融机构工作人员的宽容体谅，老张当场表态，将严格遵守调解约定，尽己所能按时偿还欠款。在法官的协调下，双方签订了调解协议。

借着本次巡回审判村民聚集的契机，市中级人民法院合议庭法官紧扣“审理一案、教育一片”的工作目标，就

地举办乡村法治小课堂，结合老张的案例讲解借贷、征信、债务维权法律知识，教育引导在场群众守法守信。

温情司法不落幕

调解、普法工作结束后，合议庭法官仍牵挂着老张一家，专程携慰问品到老张家中慰问。法官与老张促膝谈心，详细询问其妻子的病情、治疗情况，叮嘱老张照顾好家人、保重身体，有困难可随时通过镇下沉法官寻求帮助。

此次乡村巡回审判是市中级人民法院持续深化“一乡镇（街道）一法官”工作机制的生动实践。法官到基层办案，守住了法律底线、实现了案结事了，把法律知识送到群众家门口，用贴心服务打通了司法为民的“最后一公里”。

李 诏



■ 杨素真

近期，我办结了一起看似寻常的人口盗窃案。案件事实清晰、案情脉络简单，没有复杂的作案手法，也没有曲折的侦破情节，却是一桩让人心生感慨的案件。

2025年3月下旬的一个凌晨，街巷无人，68岁的樊某某发现一住宅大门未锁，便潜入屋内，先后两次进入卧室翻找财物，最终未窃取到任何物品，悄然离开。公安机关通过辖区视频监控快速锁定嫌疑人，在案件侦查终结后移送我院审查起诉。最终，法院以盗窃罪判处樊某某拘役五个月。

樊某某有犯罪记录，早年就因盗窃、抢劫多次判刑，2022年又因盗窃罪被判处有期徒刑八个月，同年7月刑满释放。2025年，樊某某再次铤而走险，距离其出狱不足三年。

在提讯过程中，我慢慢了解了他的反复触碰法律红线背后的困顿。樊某某一生颠沛流离，早年妻子离家出走，唯一的女儿远嫁他乡，多年来独居度日。随着年岁渐长，他因身体各项机能持续衰退，年轻时赖以谋生的按摩工作无法继续，没了稳定的经济收入。性格执拗的他不愿频繁向远嫁的女儿伸手求助，在生活重压之下误入歧途。

像樊某某这样因生活困顿反复犯罪的案例，并非个例。我办理过另一起盗窃案。年仅33岁的陈某某人生履历充满违法污点，先后6次因盗窃罪

被判刑。陈某某的人生悲剧始于童年。他幼时父母离异，缺少家庭关爱和教育，无人引导、无人管束，20岁出头便踏上违法犯罪的道路。多年来，他始终被困在“犯罪—服刑—再犯罪”的死循环里，无法脱身、难以自救。

这两起盗窃案件让人警醒：刑罚只是惩治犯罪的手段，而非根治犯罪的良方。对于这类缺乏谋生技能、身处生活困境、无依无靠的特殊群体，牢狱惩戒只能实现短期的约束与警示，却无法改变他们窘迫的生存状况，更不能从根源上解决其生活难

题。刑满释放后，他们依旧面临生计无着的困境，在走投无路的处境下极易重回违法犯罪的老路。

治理重复盗窃类犯罪，绝不能依靠司法机关单打独斗、一罚了之。破解反复犯罪的治理难题，需要跳出司法办案的单一视角，多方联动、多措并举，构建系统化、常态化的社会综合治理体系。独居老人的养老兜底、刑满释放人员的安置就业既是关乎个体冷暖的民生小事，也是关乎基层平安、社会稳定的治理大事，需要各方协同发力，织密民生保障与社会帮扶安全网。

一纸判决是个案司法的终点，却不是社会治理的终点。重复发生的基层小微犯罪折射出社会治理的薄弱环节。

基层检察官要坚守司法底线和法律初心，依法严惩各类违法犯罪行

法眼观沙澧

为进一步畅通政法机关与群众沟通的渠道，《法眼观沙澧》栏目正式上线。这里既是监督平台，又是互动桥梁。

我们长期受理您对政法部门的意见和建议。无论是司法服务中的诉求、感动您的政法好故事，还是改进工作的好点子、对法治建设的真知灼见，都可以反馈给我们。我们将认真记录每一条诉求，真诚传递每一份认可与支持，及时转办每一个疑问和每一条建议，定期公开典型案例。

法治建设没有旁观者。您的声音就是推动力。让我们携手打造更加阳光、更有温度的政法工作新格局！

线索征集方式：扫描二维码进入页面填写后提交即可。



法治快讯

市司法局送法进军营

7月16日，市司法局联合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市法律援助中心在驻漯某部队开展“送法进军营”专题普法宣讲，以精准法治服务守护官兵合法权益，增进军民鱼水情。

宣讲聚焦官兵婚恋家庭、退役安置、权益保障等法律方面的问题，围绕民法典、法律援助法、退役军人安置条例等展开。律师结合真实案例释法，详细解读军人优待政策、介绍军属法律援助绿色通道等，并解答官兵在

工作、生活中的法律困惑。

活动现场设“一对一”法律咨询专区。工作人员针对部分官兵关心的债务纠纷、退役政策衔接等问题，提出了法律建议，并放发了法治宣传资料，宣传“12348”公共法律服务热线，解除官兵及家属维权的后顾之忧。

下一步，市司法局将持续擦亮拥军法治服务品牌，常态化开展送法进军营普法活动，以有温度、有力度的法律服务护航强军事业。

郑彦君

召陵区

将综治中心建成矛盾化解的终点站

7月17日上午，召陵区召开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推进会，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加强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的部署要求，总结阶段性成效，剖析短板和弱项，对下一步重点工作进行再动员、再部署。各镇（街道）党委书记、政法委员，区委政法委及区综治中心常驻、轮驻单位的主要负责同志参加会议。

会前，全体与会人员集中参观了召陵区综治中心，详细了解该中心在功能分区、资源整合、智慧平台建设及实战化运行等方面的创新实践。大家一致认为，区综治中心以“一站式受理、一揽子调处、全链条解决”为目标，初步构建起上下贯通、左右联动的社会治理综合服务平台，为全区矛盾纠纷化解提供了坚实支撑。

会议传达学习了市领导调研召陵区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实战化运行工作时的讲话精神，要求全区政法系统深刻领会、对标对表，以更高标准、更实举措推动综治中心建设提质增效。

今年以来，召陵区坚持“区级引领示范、镇级突出实战、村级以点带面”的工作思路，强力推进三级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

在阵地建设、机制创新、实战效能提升等方面取得阶段性突破。同时，区、镇（街道）仍存在阵地功能不够完善、队伍管理不够精细、业务流转不够顺畅等问题。会议要求，要坚持问题导向，以“清单销号”压紧压实责任，以“制度刚性”健全运行规范，以“数字赋能”提升治理效能，确保整改措施落地见效、突出问题动态清零。

推进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是中央政法委部署的重要任务，是提升基层社会治理效能的关键抓手，必须紧盯目标、全力攻坚。会议要求，一要强化考核引领，将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成效纳入全区平安建设考核体系，以考核倒逼责任落实、工作落地。二要聚焦规范实效，紧扣实战化要求，加快完善区、镇、村三级综治中心功能衔接和业务协同机制，推动综治中心从“门常开、人常在”向“事能办、矛盾不上交”转变。三要打造治理闭环，充分发挥综治中心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中的枢纽作用，推动各类风险隐患源头预防、前端化解，真正将综治中心建成矛盾化解的终点站，构建全链条、实战化社会治理新格局，为全区高质量发展营造更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刘锦丽

为，维护社会公平正义，更要跳出办案看治理，透过个案窥全貌，充分发挥检察监督与社会治理助推作用，以司法履职撬动多方治理责任落实，推动各职能部门补齐民生保障短板、完善社会帮扶体系，用心用情消除生活困顿导致的犯罪隐患，在法理尺度与人文温度之间找到平衡，从源头遏制重复犯罪滋生蔓延，以能动检察履职维护基层平安稳定。

作者单位：源汇区人民检察院

